



cfa.vic.gov.au/languages



**我能否
户外烧烤?**

在您使用户外烧烤或为户外烹饪点火之前, 请首先确认以下几点:

- 目前是否为火险期 (Fire Danger Period)?
- 当天是否为全面禁火日 (Total Fire Ban Day)?

在维州, 关于烹饪用火*的规定会因一年中的不同时段及您的所在地而有所不同。



火险期 (Fire Danger Periods)

在火险期 (Fire Danger Periods), 除非您满足以下规定, 否则不得点火或使用户外烧烤烹饪:

- 风速必须在10公里/每小时以内。
- 如果树叶随风而舞, 请勿点火。
- 火源或烧烤炉不得无人看管。必须有一个有能力扑灭火源的人始终守在边上。
- 烧烤完毕后必须关闭烧烤炉或完全扑灭火源。



全面禁火日 (Total Fire Ban Days)

在全面禁火日 (Total Fire Ban Days)

您可以使用煤气或电子烧烤炉, 但必须:

- 遵循与火险期 (Fire Danger Period) 相同的规定, 并备好水源, 可以随时用来灭火。
- 您应备好10升水, 或在水龙头上接好水管, 随时准备灭火。

您不得使用木炭或热炭等固体燃料进行户外烹饪:

- 在全面禁火日 (Total Fire Ban Day), 严禁此类户外烧烤或用火。

维州还有很多与户外烹饪相关的法律信息需要您了解。

请浏览cfa.vic.gov.au/languages

*商业餐饮服务商适用特殊条款。详情请见cfa.vic.gov.au/languages。



扫描二维码了解详情。
保障用火安全, 需要你我共同努力。